

湖南中医药大学MPA教育中心文件

中心发〔2018〕20号

MPA 研究生辅导员岗位职责

1、负责组织 MPA 研究生德育及其它有关思想政治理论学习等工作。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从 MPA 研究生思想实际出发，制订计划，开展形势政策教育活动。

2、负责 MPA 研究生日常规范性管理工作，做好 MPA 研究生入学和新生复查中的有关政审、研究生证件管理及每学期初研究生报到人数统计、思想状况调研工作。

3、协助主管领导做好 MPA 研究生学风建设工作。开展以学术活动为中心的校园文化活动，协调组织师生共同参与 MPA 研究生自行举办的学术研讨活动。支持、鼓励研究生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会议等科技活动。

4、指导 MPA 联合会工作，发挥研究生干部在研究生群体中

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组织开展 MPA 研究生社会实践等活动，不断提高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能力。

5、做好 MPA 毕业研究生毕业鉴定、毕业生有关材料的归档、指导毕业生办理离校手续等工作，处理好毕业研究生遗留问题。

6、协助做好招生政审工作，组织新生报到、住宿安排、入学教育、毕业典礼、文明离校等工作。

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有关工作。

湖南中医药大学 MPA 教育中心

2018 年 9 月 2 日

抄送：湖南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2018 年 9 月 2 日印发
